

阳西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阳西县县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办法》 的政策解读

为进一步加强县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的管理，优化科技经费配置、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一、起草《办法》的历史背景和必要性

我县县级科技计划项目自 2018 年实行以来参照《关于印发〈阳江市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阳科通〔2018〕78 号）执行，且县级科技计划项目的行政主管部门也有变动，需制定《阳西县县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办法》下称“办法”。

1、推动我县科技计划项目高质量发展的需要。

为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精神，有力激发创新创造活力，推动形成我省充满活力的科技管理和运行机制，有效支撑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进一步完善县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优化科技经费配置、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2、适应国家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修订的需要。

随着《关于深化省级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政策的意见》（粤发〔2018〕17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升级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实施意见（试行）》（粤委办〔2017〕13 号）、《阳

西县县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西府[2020]43号）等法规的修订和重新发布，我县县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有必要制定符合我县实际的管理办法，对其中的主要内容进行制定，使之符合上位法的要求。

二、《办法》内容解读

1. 本《办法》所称阳西县县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是指：

本办法所称阳西县县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是指每年按财政支出的一定比例从县级财政预算中安排资金，归口阳西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安排用于县级科技计划项目实施的经费。为实现我县创新驱动计划行动，主要支持重大科技专项、产业技术创新专项、协同创新专项、科技创新环境建设专项等4大专项，项目经费由县工信局共同管理。

2. 项目经费使用的主体是：

项目承担单位（包括主要承担单位和参与单位）是项目经费使用和管理责任主体，应当建立健全经费管理制度，完善内部控制和监督制约机制。

3. 项目经费包括哪些费用：

项目经费分为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

直接费用是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发生的与之直接相关的费用，主要包括设备费、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差旅费、会议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租赁费、人员费，专家咨询费和其他支出。

间接费用是指承担项目任务的单位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主要包括承担项目任

务的单位为项目研究提供的现有仪器设备及房屋，水、电、气、暖消耗，以及有关管理而产生的补助支出。

4. 项目经费预算包括什么：

项目经费预算包括经费来源预算和经费支出预算。经费来源预算包括用于同一项目的财政资助经费、自筹经费和其他渠道来源经费，经费支出预算包括与项目研究开发有关的所有费用（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

5. 经费预算编制的要求有哪些？

（1）项目经费预算不得编制赤字预算。

（2）有多个单位共同承担一个项目的，编制项目总预算应当同时编列各单位承担的主要任务、经费预算等。

（3）支出预算应当对各项支出的主要用途和测算理由等进行详细说明。

6. 项目经费有结余，该如何使用：

项目经费的年度结余，结转下一年度按规定继续使用。项目实施期间，年度剩余资金可结转下一年使用。项目完成任务指标并通过验收后，结余资金按规定留归项目承担单位使用，2年内项目承担单位统筹安排使用于科研活动直接支出。2年后未使用完的按规定收回。

7. 项目经费中的专项经费和自筹经费该如何核算：

项目承担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和项目合同书的要求，严格执行项目经费预算，落实项目配套经费，制定内部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专项经费的监督管理，对专项经费及其自筹经费分别进行单独核算。

8. 对项目经费使用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监督部门将如何处理：

对于弄虚作假、截留、挪用、挤占项目经费等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县工信局、县财政局将根据情况采取通报批评、停止拨款、追回全部或部分经费、终止项目、取消申报资格等措施予以相应的处理。对失信行为的责任主体予以客观记录，将其录入省科技厅科研信用管理体系公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办法》与《阳江市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的主要区别。

《阳西县县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办法》增加了两点内容：
1. 第五章“资金拨付和会计处理”的第十三条 项目立项公示后，项目承担单位签订项目合同后，县工信局根据项目立项财政预算经费的 50% 拨付至项目承担单位。项目完成中期绩效评价后，达到项目合同完成进度，县工信局再拨付剩余部分财政预算经费的 50% 至项目承担单位。
2. 第六章“预算执行与验收”第十八条 项目完成后，项目承担单位应及时向县工信局提出项目验收结题。项目结题按照《阳西县县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执行，由阳西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组织县科技计划项目的验收工作，也可由县科技局委托科技中介机构承担。


阳西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 8 月 1 日